



苹果文丛
中短篇小说集

最高奖赏

ZUICAO
JIANGSHIANG

姜贻斌○著

作品描写的是湖南的乡村生活，生活气息浓郁，语言幽默，篇幅短小，十分耐读。

苹果文从
中短篇小说集



最高奖赏

ZUIGAOJIANGSHANG

姜贻斌◎著

吉林大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最高奖赏 / 姜贻斌著. —长春 : 吉林大学出版社,
2013. 6

(苹果文丛)

ISBN 978 - 7 - 5677 - 0133 - 5

I. ①最… II. ①姜… III. ①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②短篇小说 - 小说集 - 中国 - 当代 IV.
①I247. 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112877 号

书 名：最高奖赏

作 者：姜贻斌 著

责任编辑：朱 进 责任校对：王继祥

吉林大学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开本：787 × 1092 毫米 1/16

印张：13 字数：196 千字

ISBN 978 - 7 - 5677 - 0133 - 5

封面设计：三合设计公社

北京东光印刷厂 印刷

2013 年 6 月 第 1 版

2013 年 6 月 第 1 次印刷

定价：25.80 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社址：长春市明德路 501 号 邮编：130021

发行部电话：0431 - 89580026/28/29

网址：<http://www.jlup.com.cn>

E-mail：jlup@mail.jlu.edu.cn

自序：在乡村

我从小跟随父母生活在煤矿，煤矿与乡村是混合在一起的，血肉相连。所以，在我的记忆中，既有煤矿的生活，也有乡村的生活，这些混杂在一起的生活，给了我深深的影响。

至今，我还记得那些乡村的伙伴，叫得出他们的小名。

我独立在乡村生活，是十七岁插队那年。我来到湘中一个叫板桥公社马安大队七生产队的小山村，那个地方，也叫龙井塘。此地离我父母家有四十多里。那天，我那个败走麦城的父亲像其他人的父亲一样，把自己的崽女送到那些零零落落的村子，坐也没坐，水也没喝一口，就赶紧离开了。父亲离开的那一刻，我产生了一种深深的孤独和寂寞。我明白，我将要在这个陌生的地方开始独立生活了。

村子不大，几十户人，属于很小的生产队。

这是一个很贫困的地方，主要原因是缺水。大多数的水田是望天田，靠天老爷吃饭的，有时，不仅早稻无收，晚稻更是颗粒无收。奇怪的是，与我们生产队仅仅相隔一条田埂的另一个大队的生产队，居然就好多了，居然有四角钱一个工，而我这里，每个工只有八分钱。当时，我只有七分工一天，所以，我出一天工，仅仅只能得到五分六厘钱。后来，我才晓得，隔壁那个生产队种了甘蔗。

我们为什么不种甘蔗呢？这个问题，我一直没有问过。

农民们更多的是抱有一种逆来顺受的生活态度，不这样，又能如何呢？最多只是愤愤地骂几句天老爷，然后，又像平时一样，掮着锄头，慢慢地走向田野。

他们无力改变这一切。

只有一个小山丘是属于我们的，没有什么树，山坡上也有田，那些田是最可怜的，没有水能够上去，是名副其实的望天田。山脚下，是我们的菜地。我也有小小的一块嵌在其中。我给了它许多漫不经心的照料，施肥，或是浇水，它也给了我不太丰厚的回报。

当然，还有一口水塘，水塘下面是一条冲，冲里有我们的田，这些田，是队里所有的水田中的天之骄子，它们在一般的年景下，是不愁没有水浇灌的，所以，比起其它田里的水稻要茂盛得多。当然，一到大旱之年，水塘干枯了，冲里的这些稻田也躲避不了龟裂的命运，我亲眼看见冲里的禾苗长到一尺高之后，就渐渐地变成一把黄色的枯草，让老牛慢条斯理地一口一口地嚼，嚓嚓的撕扯声，把我们的心撕得生痛出血。

为了图表现，争取早日招工，我做了一些所谓的好事，这主要归功于我的大哥，他似乎有先见之明，像我们这类家庭出身不好的人，除了出工，还要比别人费更多的力气，要有突出的表现，才有可能招工。我没有扎根农村一辈子的想法，这个想法，让我感到恐惧和害怕，尽管农民们一辈子生活在乡村。

我大哥省吃俭用，给我买了一套理发工具，还买了一盒银针，一本针灸的小册子。我就用这两手来为贫下中农服务，以图引起他们的好感。不能否认，我做这些事，是有强烈的功利性的，甚至有一种无奈。出身好的知青，根本用不着像我这样费尽心机，他们有一种天生的保护层，一旦有招工或是其它的机会，他们是首当其冲的。

而我，只能用突出的表现与他们拼一拼了。

对于理发和针灸这两行，我完全是陌生的，为了表现自己，我没有拜师，也不可能拜师，我没有本钱和时间。我完全是硬着头皮上的。因为我是义务的，所以，村里人也心甘情愿地给我当试验品。比如剃头吧，我把那些后生的头剃得惨不忍睹，一个个像破烂的锅盖，他们却也不怪罪于我，相互取笑着，也让我在笑声中，得到了一点快乐和安慰。

至于银针呢？我翻着那本针灸的小册子，在自己脸上找穴位，对着镜子，涂一点米酒消毒，然后，对着脸上的穴位扎，我感觉到了那种强烈的

麻胀，体会着银针慢慢刺入皮肉中的速度。当然，我还在腿上进行试验。我记得，只在自己身上扎了两三针，我就迫不及待地拿别人开刀了。

那种急于图表现的心情，迫使 I 赶快做出令人瞩目的成绩来。

第一个让我扎银针的，是一个叫马娘的妇人，她的牙齿发炎，脸部肿得老高，像一个肉包子粘在脸上。我说，马娘，我来给你扎个银针试试吧。她居然痛快地答应了。在贫困的乡村，你只要不要钱，他们都会痛快地答应你的，完全不顾对方是否医术高明。我看了看小册子，然后，就在她的合谷穴扎了一针，仅仅一针，她的牙齿竟然奇迹般地不痛了，肿大的脸，也跟着恢复了常态。这个病例，让我名声大振。许多病人来找我扎银针。而我更加大胆了，好像自己是一个具有高超医术的医生。有个后生的眼睛不好，我竟敢在他的眼睛边上扎针，两三寸长的银针扎下去，我居然没有感到一点害怕，万一他的眼睛扎瞎了呢？我甚至是一而再再而三地扎，一直到他的眼睛扎好为止。

现在想起来，都有一种后怕。

还有一个叫满娘的妇人，很强壮的一个劳动力，突然瘫痪了，双脚站不起来了，痛苦不堪。对于这个病例，我是完全没有把握的，这不是牙齿或是眼睛发炎。这个病例显然严重多了。我竟然说，让我来试试吧。所以，我每天给她扎两次银针，她的腿乌黑，皮肤像牛皮一样坚硬，我不敢相信，这是一双妇人的腿，就像两根结实的千年古树。所以，我给她扎针是很费劲的。谁料两个月之后，居然就让她站起来了，她非常高兴，很感谢我。

那可说是我的经典之作。

我义务为贫下中农服务，当然让我尝到了一点甜头。我的事迹被别人整了材料，上报到公社，县里，以至省里，换来了“可以教育好的子女”美称。在张铁生大闹中华的那年，我也被推荐去考大学。全公社两百多个知青，只有七个人参加考试，我是其中唯一“可以教育好的子女”，可见也不容易。我虽然考得不差，最后录取却还是没有我的份。

我成了陪考的人。

在乡村，我也做了一些坏事，比如偷菜。凭心而论，我只偷了两次蔬

菜，而且，还是跟着另一个知青去的。一次是偷队里的萝卜，我们趁着冬夜把萝卜扯出土，将萝卜扭下来，然后，再把叶子埋进泥土，用此手段来暂时蒙蔽别人。其实，用不了一两天，叶子就会枯萎的，没有了生气。村里人发现了，扯出来一看，才明白萝卜被人偷走了。当然，我们不敢大量偷窃，所以，也没有引起队里高度重视，最多只是愤愤地骂一句娘而已。

我就是用这样的小聪明，来稍稍地满足一下我可怜的肚子。

还有一次，也是两人一起出动的。我们不想偷队里的菜了，这次，是想去偷别人队里的。我们却不晓得哪些菜地是自己队里的，哪些菜地是别人队里的。一想，还是距离远点的为好。我们去了一块自留地。在朦胧的月色之下，我们赶紧摘了一些茄子和辣椒，然后，匆忙撤离，幸亏没有被人发现，并为成功而高兴。第二天早晨，我还在梦睡中，就被一阵骂声吵醒了，骂声是从对面山坡上传来的。一个妇人在寂静的清晨高声大骂，显得尤其清脆和响亮。而这个声音为什么这样熟悉呢？再仔细一听，我呆住了。这个妇人原来是我的房东——队长的婆娘。我实在不晓得队长屋里还有菜地在对面山坡上，我以为对面山坡上的菜地，是属于别个队里的。我吓坏了。赶紧把那些偷来的菜，用塑料雨披严严实实地遮盖起来，怎么也不敢吃，直到它们全部腐烂。

至于别的知青偷鸡鸭，或是偷猪，以至于做出令人惊讶的轰动的事件来，在我是从来也不敢做的。我生性胆小。父母不顺的命运和遭受严酷的打击，让我从小就耳闻目睹，所以，我从来也不敢胡作非为。

我是一九七一年六月七日去那个村子插队，一九七三年十二月二十八日离开，两年半多一点。那是煤矿招工了，把子弟全部招上去，所以，我开始了新的矿工生涯。我在乡下的时间虽说不长，我却永远不会忘记那个地方，那些人们。

写下这些文字，以及有关乡村的所有文字，都是我对它的一种纪念。

姜贻斌

2011年10月28日

目录

田园故事 / 1

白毛 / 12

拐棍 / 19

角色 / 29

分鱼 / 45

队长 / 52

黄花 / 56

七嫂 / 59

告密者 / 62

刨标语 / 71

大哑巴 / 76

米裁缝 / 83

抓捕 / 90

渠道蜿蜒 / 99

两个少妇 / 108

谁是叛徒 / 115

相亲 / 124

最高奖赏 / 129

夜间的报复 / 134

诱惑的琴声 / 145



目录

- 锻 炼 / 149
丢失的黑珍珠 / 160
乡 俗 / 169
鸭子的几种吃法 / 180
对于死鸡的科学解释 / 190

田园故事

我这个人好像天生不是个下力气的——这句话，可能要激怒许多人，断定这是我躲避体力劳动的一种借口，也好像是在厚颜无耻地鼓吹自己是个劳心者——而这的确是我的大实话。

在我插队的那几年，说来你们也许不会相信，好些男人应当学会的农活，我却一样也没有学会，比如犁田耙田，比如掮水车，掮打谷机，前者是需要讲究技术的，后两者则需要力气。

我却一样也不会。

这是一开始我就没有意识地去学习带有技术性的农活，也没有意识地去锻炼自己的力气，我看那些农活脑壳就胀大了。所以，我有时觉得自己极像一个悠闲的旁观者，来到乡村，只是欣赏一幅田园劳作画而已。农夫紧紧地跟在水牛后面，溅起一片浑浊的水花。金黄色的稻田里，许多屁股在高高地拱着，把一束束的稻子割下来。打稻机轰隆隆地响亮，谷粒飞溅。到傍晚，劳累的人们掮着锄头或是犁耙往回走去，默默地跟在水牛屁股后面，水牛走得很慢，牵牛的人还要间或响起哧地一声，漫不经心地催促着。男女老少都朝屋里走去。没多久，有袅袅的炊烟升上天空，显得暧昧而悠闲。

所以，我根本不会主动地去锻炼锻炼自己，我认为，自己是一个弱不禁风的人，不可能与天斗与地斗，或是与牛斗的。对于这一切，我对自己毫无信心。好在村里人从来不责怪我，似乎晓得我学不学犁田耙田，以及有没有力气，都是没多大关系的，反正我以后是要上去的，现在来到乡村，只是镀镀金而已。更重要的是，村里人也明白，我如果学会了那些农

活，说明我有了技术，加上如果有了力气，那就是个真正的男劳力了，那么，队里就要加我的工分，这是毫无疑问的。我如果加了工分，分明要在队里不多的劳动果实中多占去一份，从他们可怜的碗盏里争夺饭菜。

我清楚，知青到了乡村，农民们普通都有一种惊慌和担忧，甚至，还产生了某种程度不同的抵触情绪——那就是，我们这帮知青像土匪一般，来乡下跟他们争夺口粮了，虽然知青第一年吃的是国家分发的口粮，那么，第二年呢？第三年呢？以后许多年呢？你说谁不紧张呢？虽说农村是一个广阔的天地，我却毫不怀疑地说，它绝对不是一个流金溢银之地，那种艰苦的生存环境，以及可怜的劳动果实，迫使农民对于每一个外人的到来，都会保持一种天生的警惕性和惶恐不安的。

所以，我是很知趣的，我像个早已看透了生活的智者，不仅不与他们争夺可怜的饭菜，而且，甚至和村里人达成了一种心照不宣的默契，那就是，我不去有意识地努力增添力气，也更不去努力学习有关技术含量的功夫——况且，他们也并不鼓励我，似乎是有意地让我懒惰，似乎是有意地控制我的力气。所以，两者相安无事，关系融洽。我像一条入水的鱼，游走自如。也所以，我的工分一直跟妇女们一样，几年中也没有增加半厘，每天只拿六分，而男劳力可以拿十分，这样一年下来，就有了天地之别。

其实，这对于我来说，我并不嫉妒，我是相当满足的，我当然盼望能够拿到十分工，而我能行吗？我没有力气，也没有技术，所以，十分工对于我来说，是一块吊在天空中的馅饼，我并不抱以希望的。我只是想轻松一点，懒惰一点，并不想为此付出巨大的艰苦劳动。再说吧，我每天能够跟那些妇女和妹子出工，很有一种愉悦感，而且，这很对我青春期的胃口。尽管她们没有天姿国色——这是逼仄的环境所致——我也不怎么奢望，我应该感到满足了。我虽然没有跟男劳力在一起劳动，却没有感到这是一种耻辱，这种耻辱是根本不存在的，我只有这么大的力气，所以，我只拿这么多的工分，不是说按劳取酬吗？当时，我也根本没有考虑过，想要在劳动上对人类做出多大的贡献，或是一鸣惊人，举世瞩目。

我是一个没有力气的极其平凡的知青，只是尽可能地把事做好，不要让别人说闲话，我就相当的满足了。我明白，闲话是这世界上最讨厌，也

是最无聊的东西，它能够抵消你所有的努力，让你长期的努力于倾刻之间烟消云散。所以，我在劳动中，或是在生活中，总是尽可能地讨好或是巴结那些妇女和妹子，让她们总是说我的好话，渐渐地给我树立起一个先进知青的高大形象来。

在这些妇女和妹子中间，我紧紧地抓住两个人，一个是民民嫂，一个是二妹子。这两个人在各自的阵营中很有威信，其威信是其他人不可替代的。她俩是各自阵营中的龙头，民民嫂是妇女中的头目，二妹子是妹子中的头子。她们之间，存在着年龄上或是身份上的不可调和的矛盾，也就是说，妇女们是结了婚的，妹子们还没有出嫁，她们的想法做法甚至穿着方面有着不可调和的矛盾，所以，她们相互都看不起，背地里说着对方的坏话。她们之间的这种矛盾，是乡村中种种矛盾之一。我本来并没有意识到——这是由于我的愚钝——我只是想，如果天天跟二妹子她们在一起，我当然很喜欢，一是年龄相仿，有话可说，二是她们毕竟还是妹子，没有那么多的心计和复杂，心底透明许多，也不与我计较出力的多少。

渐渐地，我感觉到了民民嫂她们的白眼。妇女们的眼光，不知何时居然像箭一般朝我射来，这让我感到一种无形的压力。我明白，我如果长此以往与妹子们混在一起，不及时地调整策略，对我是大大不利的。乡下的长舌妇，大都是从她们中间产生的，一滴小小的水，在她们的嘴里突然会衍变成一汪大海，所以，我要爱惜自己的羽毛，不要让洁白的羽毛上面沾染一粒灰尘，这对于我的前途有百利而无一害。我要让她们——也就是说让妇女们与妹子们——对我有一个共同的良好的印象和结论。

这是我所期望的。

比如挖土吧，两大阵营是绝对不会混在一起的，她们各自占有一块土地；插秧吧，又各自插一丘田；车水吧，成双成对的都是内部的人。那我怎么办呢？我只好上午在这个阵营中劳动，到下午，又转移到那个阵营。别看这种转移，虽然不像战场上千军万马的喧腾，却也让我感到了一种莫名的辛苦，或者说，是一种心理上的压力和负担。我觉得，自己简直像只麻雀一样跳来跳去的，上午水淋淋地跳到这丘田里，下午呢，又水淋淋地跳到那丘田里。我既然要让她们之间的意见趋于一致，这就要看我自己

调和的本事了，我得要不辞辛苦地周旋于这两个女流之辈的群体之间。更为重要的是，我还得要装得十分自然，无论去哪个阵营劳动，好像都是十分随意的，并不是刻意而为之，绝对不能够让她们看出我的良苦用心。而且，我相当自然地施展出了自己的本事，在劳动中，给她们说说县城所发生的千奇百怪的故事，让她们听得目瞪口呆，咿呀咿呀地惊诧，使得天空的云彩都有了一片微微的颤动。让我没想到的是，久而久之，她们竟然都听上瘾了，老是催促我继续往下说。

在日复一日沉重的劳动中，听我说这些十分吸引人的故事，使她们尝到了某种甜头，我所说的那些恐惧或惊奇的故事，能够让她们忘记单调而无味的劳动，漫长的日子就容易打发一些。所以，到了后来，连我也没有想到的是，事情居然有了一个实质性的变化，这个变化，竟然让我渐渐地脱离了沉重而枯燥的劳动。

总之，她们的心胸十分大度，或许是觉得让我边劳动边说故事很不合理吧——我除了劳动，还要兼顾说故事，工分又不曾多出一分一厘——觉得亏待了我吧。也或许是觉得劳动多我一个不多，少我一个不少，不如让我坐下来心安理得地说吧。再者，她们也不想让劳动不时地中断我的故事，让她们已被我高高吊起的胃口陡然败兴。所以，她们干脆让我休息，叫我坐在一边，她们却挥汗如雨，战天斗地，我呢，可以坐下来轻松地给她们讲故事。我终于从沉重的劳动中解脱出来，对此，我十分感激，我忽然有了一种浑身轻松的感觉。当然，我把这份感激深藏不露，我的意图也很明显，我要让她们深深明白，我的脑力劳动也是极其不容易的，也是需要费神费力的，并不比体力劳动轻松多少。所以，我在讲故事的过程中，手舞足蹈，眉飞色舞，有形有色，尽可能地把故事说得有滋有味，以便让她们感到满意，也 let 她们亲眼看到，我讲故事也是很不容易的。

她们并不是让我讲几个故事就罢休了，而是让我天天讲，月月讲，好像我的肚子是一个装满故事的巨大仓库。其实，我晓得的故事又有多少呢？我十几岁的生岁岁月，又经历过多少呢？听说过多少呢？况且，我生活过的那个小小县城，哪里又有这么多的新鲜故事呢？

刚开始，她们还是有试用我的意思，看我的嘴巴能不能够源源不断地



说出故事来，如果不能，那还是要参加劳动的。试用了短短的一段时间，看来她们还是非常满意我的，觉得我的试用期到了，可以正式把我作为故事员录用了。所以，后来竟然发展到干脆不让我动手了，我的劳动全部都由她们来担当，每次出工时，她们叫我坐在一边，至于坐的位置，距离的远近，是以全部人员能够听得清楚为宜，如果旁边有棵树，我还可以坐在树荫下面，把斗笠放在一边，坐在草地上舒展着手脚，让那些从我嘴里吐出来的故事，挟带一股凉爽的气息。如果没有树，我就戴着斗笠，让阳光时时烤灼故事中的人物和情节，加强那种紧张和扣人心弦的气氛。我每次都带着一只黄色水壶，把水灌得满满的，口渴时，就让它们一寸一寸地湿润我干涩而隐隐作痛的喉嗓，然后，继续良好地发挥。所以，从此我好像成了一个专职的田头故事员，我的任务就是讲一些精彩绝伦的故事。

等到我把所晓得的故事全部说完之后，心里有了隐隐莫名的紧张和恐慌，我担忧自己没有故事可讲之后，她们肯定会把我重新纳入劳动者的队伍之中，像她们一样顶着太阳挥汗如雨，以至累得腰酸背痛。不行，我要珍惜这个宝贵的机会——这个在乡村中不可多得的机会——它可以让我不用付出沉重的劳动和体力上的代价，也可以拿到同样的工分。

我开始绞尽脑汁，费尽心机，进行无数次伟大的虚构——我想，我的虚构能力，很可能是在那时候生根开花结果并茁壮成长的——我把虚构的故事说得天花乱坠，津津有味，出神入化，悬念重重，云山雾罩，扣人心弦，环环相扣，层层推进，出其不意，我没有想到自己竟然有如此的才能。我觉得自己是相当成功的，这从她们惊讶的脸上，或是惶恐的眼里，就能够看出来，从她们阵阵的叹息和遗憾中，也能够看出来我所说的故事是多么的引人入胜。我虚构的故事，甚至比那些真实发生过的故事还要吸引人。这些虚构的故事，无非是杀人放火，偷人做贼，落井下石，批斗自杀，等等。她们听着听着，甚至情不自禁地停下手中的动作，侧过身子，眼睛一眨不眨地看着我说。她们脸上的表情，随着故事紧张的进展，不断地起伏变化。或惊讶，或迷惘，或困惑，或叹息，或惶恐，或舒心，此时，她们好像不是来劳动的，不是来流汗水战天斗地的，而是到田头来轻松地听我说故事的。

整个田地里静静的，只有我富有节奏的抑扬顿挫的声音在不断地响亮。

民民嫂或二妹子毕竟是领头的，虽然也像别人一样听得十分入迷，听着听着，她俩却突然一怔，意识到再这样听下去，是绝对不行的，理想的状态应该是边劳动边倾听才行，所以，她俩就要高声咳嗽以示提醒，人们这才从入迷中惊醒过来，双手接着活动起来，一边劳动，一边尖着耳朵听。

两大阵营都十分欢迎我，我所说的故事，能够让她们在愉快的气氛中忘记繁重的劳动，结束这辛苦而漫长的一天。也所以，出工时，两大阵营站在各自的地盘时，当我年轻的身影一旦出现，她们都要大声叫喊，老姜，到这里来嘞，到这里来嘞。甚至还频频招手，好像田地里突然长出许多摇晃不止的小树。我像一个十分受欢迎的人，又像一只表演的木偶，被她们左右牵制。当然，我也有自己的原则，这个原则就是不偏不倚，处于中立，上午在民民嫂那边讲故事，下午就到二妹子那边讲，我要做到绝对平衡。我在劳动中没有出什么力气，所以，我就更不能把闲话让她们说，让她们有什么不高兴。

两大阵营也似乎默认了我的做法，理解我，不刁难我，这让我有如鱼得水般的感觉。我给她们带来了无比的快乐，自己也在快乐中逃避了沉重的劳动，这是一种相当的公平，或者说是等价交换，是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一种交换。更让我高兴的是，并没有人嫉妒我，也没有人能够替代我，我根本不用担心谁会挤掉我，生生地抢走我这份在乡村中少有的工作。我的工作，就是给她们源源不断地讲述故事，讲述我所虚构的没有重复的故事。所以，我尽可能极大限度地发挥想象力，让想象的翅膀高高地自由自在地飞翔，尽可能地把故事讲得尽善尽美，没有一丝破绽。

当然，有时候我也装模作样地劳动——那肯定是队长远远地走过来了。在我聚精会神地讲故事时，根本不需要我去提防队长，会有人充当消息树的，这个人一边听我说，一边把眼睛盯着队长有可能出现的方向。一旦看见队长远远走来了，她就会提醒我，喂，队长来了嘞。我就马上停止我的故事，迅速地站起来，一眨眼，就混入劳动者的队伍之中，一声不吭

地劳动起来。其他人呢，也赶紧把脸上流露出的绷紧的表情收敛起来，恢复平静的状态，默默地侍候着那片黄色的土地。

我觉得，这种方式令人可笑而熟悉，好像在电影中看到的那些镜头重新又在现实生活中出现了。好像日本鬼子进村了，有人就大喊，鬼子来了。或是大敲其锣，或是把那棵山顶上的消息树猛地放倒，村子里的男女老少就立即躲藏起来，只有那些鸡鸭于一阵惊慌之后，仍然恢复常态，又在闲庭信步，悠然自得。

尽管如此，矛盾还是存在的，没有矛盾就没有生活，也没有人类，我不记得这是谁说过的伟大的话语了。

我所面对的两大阵营，也是如此。
矛盾的焦点，当然是我本人。
我在前面说过，我后来所说的故事大都是虚构的，而且是即兴虚构的，即兴发挥的，没有进行书面记录或整理，让它们成为一个一成不变的固定的文本。所以，这就难免出现一点小小的失误。当我上午在民民嫂这边说过一个故事之后，下午到二妹子那边，又说这个故事时，就免不了漏掉一个或两个细节，尽管这些细节并不十分重要。而晓得这个故事内容的某个妹子，就要提出异议——这某个妹子，也许是在中午吃饭时听她嫂嫂说过的——她就会明确地指出来，我现在说的故事，跟上午说的不一样，并且说出某个被我所忽视的细节。这样一来，就会引来几许惊愕和怀疑的目光，好像我是在欺骗她们，或是对她们这些听众不是十分的尊重，有点敷衍了事。这的确让我感到尴尬，似乎是让学生打了一记老师的耳光。我明白，这是我对自己即兴虚构的故事记不下来，我还不是一个记忆的天才。所以，我马上进行解释——尽管我的解释是苍白无力的——我说，这是我说得太快了，难免就会把一些细节漏掉或说错了。我甚至还言之凿凿地举个例子强调说，至于故事中的那个人，是穿一双解放牌鞋子呢，还是穿一双黑布鞋呢，其实，这是没有多大区别的，在故事中是无关紧要的。我担心她们对我的态度产生怀疑，以后生出不必要的闲话，就赶紧再讲一个非常精彩的故事，以弥补自己的过错和不慎。

两大阵营的人，还为我说的故事不够缜密而发生过争吵，这是我没有

想到的。那天，在地里翻红薯藤，这算是很轻松的劳动了，民民嫂带着妇女翻一块，二妹子领着妹子翻另一块。两者距离很近。那天，我屙肚子，在给民民嫂她们讲故事时，我马上又去上茅室，等到我回来时，忽然看见两大阵营的人争吵起来了，而且大骂粗话，那些粗话简直不堪入耳，双方甚至还有动手的迹象。

我大喊，你们吵什么？

她们见我返回了，像见了救星一样，双方的人迅速地跑上来，放肆地扯我的手，像在扯一只烧鸡，说要让我来评评理。

我说，到底什么事？

民民嫂是个极其健壮的女人，手脚像树一样粗，腰身像水桶，短发，眼里有一小块血斑，她涨红着脸说，老姜，你刚才不是说了吗？说那个女人是把老鼠药放在饭里面的，然后，把她男人闹死了对吧？而她们却说——民民嫂怒指着二妹子们——她们说，你上午给她们说过的，那个女人是把老鼠药放在馍馍里面的，你说说看，闹药到底是放在哪里面的呢？

二妹子也说，老姜，你上午说闹药是放在馍馍里面的吧？二妹子扎着翘翘辫子，皮肤很黑，沉重的劳动还没有将她压得变矬，腰身仍然挺拔，显得十分干练。

双方的眼睛都死死地盯着我，不容许我有丝毫的虚假，希望（似乎也有点威逼的意思）我能够坚定不移地站到她们一边。我一听，心里就有了数，赶紧劝说道，莫吵了，莫吵了嘞。我轻轻地拂开她们沾满红薯藤浆水的手，解释说，其实，这两种说法都没有错嘞。

怎么没有错呢？怎么没有错呢？饭和馍馍是两码事么。两大阵营的人纷纷问我。

我心里早已有了底，所以，我的神态是从容不迫的，一点也不焦急，我笑着继续解释说，你们晓得这是为什么吗？这就是南方人跟北方人的区别，我们南方人叫饭，仅仅指的是米饭，人家北方人叫馍馍也叫饭，当然，我先没有交代清楚，那个女人是个北方人。所以，我没有错，你们也没有错。